

能源



赫斯基能源擁有南中國海文昌油田四成開採權益。



- 赫斯基能源公佈扣除專利稅後之收益增加5%至233億6,800萬加元。
- 未計減值支出2億400萬加元之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至20億3,300萬加元。
- 赫斯基能源之平均產量約每天31萬2,000桶石油當量。



1. 大西洋區 SeaRose 的浮式、生產、儲存與卸貨船舶是白玫瑰項目發展的重要部分。
2. 位於南中國海的荔灣天然氣項目旗下高欄天然氣終端。



- 3. 位於阿爾伯特省 Fort McMurray 的旭日能源項目正在興建蒸氣發電機。
- 4. 赫斯基是加拿大最廣為人熟悉的零售品牌之一，在當地經營數百家油站。
- 5. 位於阿爾伯特省勞埃德明斯特附近的 Sandhill 重油熱採項目，每日產量可達 3,500 桶石油當量。



能源部門包括集團在赫斯基能源之 33.98% 權益。該公司是一家以加拿大為基地之國際綜合能源與能源相關業務公司，並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

	2013 年 港幣百萬元	2012 年 經重新編列後 ⁽¹⁾ 港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總額	59,481	58,744	+1%
EBITDA	14,779	14,889	-1%
EBIT	7,208	7,427	-3%
產量 (每天千桶石油當量)	312.0	301.5	+3%

註 1：由於赫斯基能源於 2012 年更改貿易活動呈列模式及改變若干貿易活動之分類後，對其 2012 年呈報之收益與銷售成本作重新分類調整，赫斯基能源於 2012 年之收益總額減少港幣 4 億 8,000 萬元。

能源部門分別佔集團業務收益總額、EBITDA 與 EBIT 之 14%、15% 與 11%。

赫斯基能源公佈扣除專利稅後之收益增加 5% 至 233 億 6,800 萬加元。股東應佔營運溢利為 18 億 2,900 萬加元，當中包括為加拿大西部若干天然氣資產所作除稅後減值支出之 2 億 400 萬加元。撇除此減值支出，股東應佔營運溢利較去年上升 1% 至 20 億 3,300 萬加元，反映原油與天然氣平均變現價格上升，以及大西洋區與加拿大西部重油熱採項目之原油產量增加，但市場價差大幅下降及提升設施在 2013 年第三季按計劃進行大型維修令下游業務毛利減少，以及加拿大西部原油價差波動，在本年度第二及第三季收窄令基建與市場推廣毛利下降，因而抵銷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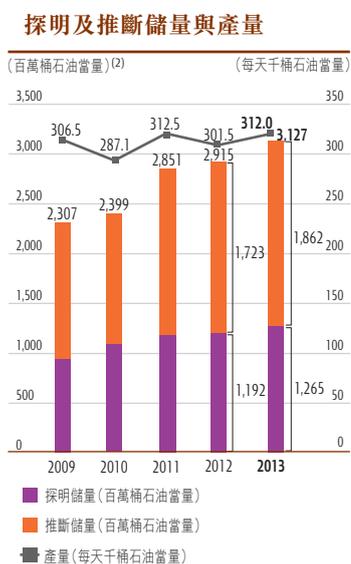
集團所佔 EBITDA 與 EBIT 換算為港元及經綜合調整後但未計上述減值支出前，分別下降 1% 與 3%，主要由於不利之匯兌變動。

赫斯基能源 2013 年之平均產量約每天 31 萬 2,000 桶石油當量，較 2012 年約每天 30 萬 1,500 桶石油當量增加 3%，主要由於加拿大西部重油熱採項目產量增加，以及大西洋區生產上升，大西洋區去年之產量因 SeaRose 與 Terra Nova 之浮式、生產、儲存與卸貨船舶之大型維修計劃影響，但因投資乾天然氣生產而部分抵銷。

年內宣佈派發 2012 年第四季及 2013 年首三季之普通股股息總額為 11 億 8,000 萬加元，其中以現金派發之股息達 11 億 7,000 萬加元，其餘 1,000 萬加元以股代息收取。於 2013 年，集團已收取及應收取之赫斯基能源現金股息達 4 億 100 萬加元或港幣 30 億 5,500 萬元。集團所佔赫斯基能源之權益由 2012 年年底之 34.02% 減至目前之 33.98%。

於2013年，赫斯基能源集中在其加拿大西部之大規模石油與富液化天然氣資源組合進行勘探與開發項目，並持續發展重油熱採項目，以及亞太區、油砂與大西洋區之主要增長項目。赫斯基能源佔49%營運權益之南中國海荔灣項目正進行測試與試行運作，計劃於2014年第一季投產。旭日能源項目按進度進行，於2013年年底完成約85%，預期於2014年年底投產。白玫瑰擴展計劃已達致多項主要里程碑，包括利益協議獲批、發放環境影響評估以待規管當局進一步批准及提交發展計劃修訂。Sandall重油熱採項目於2014年第一季開始投產，而Rush Lake熱採開發項目預期於2015年年中試行運作。於2013年第三季，赫斯基能源及其合作夥伴確定於大西洋區Bay du Nord、Harpoon與Mizzen之重大石油發現，赫斯基能源於上述三項發現持有35%營運權益。

赫斯基能源將繼續保持與加強其重油及加拿大西部基地之產量，並將此等地區重新定位為熱採開發與資源重地，同時發展其三大增長支柱，包括亞太區、油砂與大西洋區。赫斯基能源之下游資產將持續為上游業務提供專門之支援，以提升效率及從產量中獲取額外裨益。



註2：2010年至2013年之石油及天然氣蘊藏量乃根據2010年12月31日生效之加拿大證券管理局全國工具51-101《石油及天然氣活動披露準則》(「NI 51-101」)(「加拿大方式」)編製。於以往年度，赫斯基能源提出申請並獲豁免NI 51-101之若干條文，容許赫斯基能源根據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之指引及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美國方式」)呈報石油及天然氣蘊藏量之披露。準則由2010年12月31日起生效。因此，2010年至2013年之數字乃按加拿大方式呈示，而2009年則以美國方式呈示。